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2-030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24,413,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5%。本次补充质押后方大集团累计质押股票1,006,0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65.99%，占公司总股本的26.43%。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收到方大集团通知，方大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47,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补充质押给方大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票划转至方大集团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方大集团	是	47,000,000	否	是	2022-05-19	至出质人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终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	1.23	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司			供担保。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方大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方大集团	1,524,413,321	40.05	959,000,000	1,006,000,000	65.99	26.43	0	0	0	0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21日